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7月6日以口头方式临时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2年7月6日下午15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徐群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选举徐群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董黎明（主任委员）、王湛钦先生、徐关寿先生，其中独立董事董黎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提名委员会：徐关寿先生（主任委员）、张坚荣先生、董黎明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亚萍女士（主任委员）、徐群辉先生、董黎明先生；

战略委员会：徐群辉先生（主任委员）、王湛钦先生、刘亚萍女士。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资格。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徐群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湛钦先生、张坚荣先生、姚钢先生、贺红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贺红云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姚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姚钢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认为黄巧莉女士具备履行内审部负责人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同意聘任黄巧莉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文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黄文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

附件：

1、贺红云 先生：1973 年 7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3 月至 2010 年 12 月历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国航空集团公司财务管理主管、中国航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投资监管部副总经理等职；2011 年 1 月至 2018 年 2 月历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部长、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3 月至 8 月任美都能源财务总监/副总裁；2018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高级资本专家。

截止目前，贺红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权。贺红云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贺红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姚钢 先生：1969 年 11 月出生，1991 年 7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经济系，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远通期货有限公司出市代表、营业部负责人，盾安控股集团投资部项目经理，浙江海威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浙江金农投资集团董事长助理，德泰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止目前，姚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权。姚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姚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黄巧莉 女士：1982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项目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主管；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助理总监。

截止目前，黄巧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权。黄巧莉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黄文佳 女士：1991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贵州大学，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21 年 4 月加入公司至今，从事证券事务相关工作，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止目前，黄文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权。黄文佳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黄文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其余新任人员的简历请详见2022年6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